

115年度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

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地震避難掩護疏散演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依行政院115年8月6日院臺忠字第1155014737號函頒「115年國家防災日推動綱要計畫」。
- 二、依教育部115年8月21日臺教資(六)字第1150081077號函頒「115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 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5.08.27北市教安字第11530936191號函辦理。

貳、目的：

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避難掩護演練，熟稔「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有效減低災損，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實施時間：

練習演練(9月15日下午14:10)及正式演練(9月21日上午09:21起)。

肆、參加人員：

全校教職員工生及幼兒園師生，共計約1300人。

伍、演練重點：

一、計畫擬定及前置準備階段

1. 將本校正式演練日期納入學校行事曆，相關計畫會辦相關單位上陳校長核定。
2. 生輔組於115年8月21日(星期五)前至教育局二代表單系統-「115學年度第1學期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疏散演練時程規劃表」，填報時間、主持人及參加人數，並至少辦理1次以上預演活動。
3. 114年8月29日前依本計畫完成學校地震疏散避難演練計畫、演練腳本及教育宣導活動規劃(排入行事曆)。
4. 114年8月29日前，召開工作會議，確認地震避難處所位置及容納人數，先期規劃疏散路線，繪製校園防災地圖(地震災害)，並由總務處協助完成相關標示指引、各項演練器材及設施(備)檢整，另檢視疏散路線之安全(如有墜落物危安因子)及暢通性，完成強震即時警報收訊狀況檢測及警報系統介接廣播器發佈測試。
5. 115年8月28日利用校務會議，實施校內教職員工聯合災害防救演習及本校防災演練規劃、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宣導說明，並完成先期推演工作。
6. 115年9月7日利用全校導師會議，實施導師聯合災害防救演習及本校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的銜接教育訓練，俾利參與預演活動。
7. 115年8月31日起利用開學典禮或班週會或週三全校活動時間，利用時間讓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並於國家防災日(115年9月21日星期一)前播放教育部拍攝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片，影片連結：防災教育資訊網/教學資源中(<https://disaster.moe.edu.tw/>)，觀看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

片，及本局「地震避難趴演穩影片」（臺北市防災教育資訊網 <https://dpe.tp.edu.tw/>公告計畫），以提升各校防災知識及觀念。

8. 115年8月31日-9月20日利用週、朝會及全校活動時間，由校安人員或教師對全校學生實施地震避難掩護正確動作示範。

9. 請學生將家庭防災卡隨身攜帶，以利遭遇災害時能立即應用。

10. 學校規劃疫情時間，救護站(含防疫空間)，發燒師生安置等情境，俾利防疫期間，如發生大規模災害時，能立即應變。

二、設施及器材整備：

請總務處於115年8月26日前完成演練活動各項設施、器材及疏散路線之檢視與整備工作。

三、練習演練與正式演練階段(納入學校行事曆)

(一)練習演練階段

1. 115年9月15日集合班長及幼兒園老師，說明演練模式、疏散路線與集合位置。

2. 練習演練日期：115年9月15日下午14時10分。

3. 教育部於115年9月14日(星期一)上午9時21分，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辦理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不實地操作疏散避難演練)。

(二)正式演練階段

1. 本年度「國家防災日」複合式災害疏散避難正式演練，實施動次表如附件1，說明如下：

(1) 115年9月14日(星期一)上午9時21分，統由中央氣象局強震預警系統發布地震演練訊號，各級學校應結合校內廣播器發布地震警報，演練當日應保持系統處於訊息接收暢通狀態，完成本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演練流程請參考附件3「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疏散避難階段以「不推、不跑、不語」為重點，由避難引導組引導師生循避難疏散規劃路線，迅速前往指定集合點實施人數清查。幼兒園則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現有設施發布進行演練，如幼兒園欲接收地震警報請參考附件4「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應變模式」。

2. 請依「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附件4)，國家防災日海報(附件5)、學校疏散避難地圖、演練流程及應變作為等資訊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

3. 若受到疫情影響，演練方式調整以班為單位實施疏散避難，並由學校依附件4.5.6及附件9向全校師生說明地震避難原則。

4. 將演練內容(地震演練)拍照及錄影留存，並根據演練期間各項缺失進行討論及精進改善。

5. 可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的資源，邀請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相關實體或線上防災教育活動，如舉辦防災教育宣導講座或辦理「家庭防災卡」使用推廣教育，將防災教育擴及家庭及社區。

6. 學校演練結束後，須於116年4月30日前完成115年1月1日至116年4月30日期間防災教育推動成果填報並將相關佐證資料（如簽呈、計畫、成果表、照

片及影片等)上傳至各校防災教育網頁並至臺北市防災教育資訊網「防災教育成果」專區上傳相關資料。

7. 排定於115學年度填報防災教育成果之學校，於116年4月30(星期五)日前至「臺北市防災教育資訊網」(<https://dpe.tp.edu.tw>)完成防災教育成果填報。

8. 人員分組表如附件8及任務分工表附件8-1、疏散路線圖及集合位置圖如附件9。

陸、其他事項：

一、本計畫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教育局決定停止或延期辦理。

二、各校辦理防災疏散避難演練之全校性活動前，請依教育局最新修訂「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教育總指引」，做好相關防疫措施，並視疫情變化滾動調整。

三、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注意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四、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救護人員應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柒、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另補充之。

**臺北市115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地震避難疏散演練時序表**

日期：115年9月21日（星期一）

地點：學校

起迄時間	使用時間	動次內容	負責人	地點
上午9時5分 至 上午9時20分	15 分鐘	府級長官 演練簡報 (僅長官訪視學校需實施)	校長	一樓穿堂 (或學校 自行律定)
上午9時21分 至 各校演練時間自行 律定	約30 分鐘	實施地震避難掩護 (疏散)演練 (統一由中央氣象署強 震即時警報軟體發布 地震演練訊號)	依任務 編組律定	就地避難、 (地震疏散動 線、集合地點)

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		
演練階段劃分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注意事項
階段一：地震發生前	1. 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 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	1. 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 2. 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
階段二：地震發生 【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辦理演練,若上開軟體未發布警示聲響,請學校自主啟動或依前述設施辦理演練)】	地震發生時首要保護自己,優先執行「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	1. 師生應注意自身安全,保護頭頸部,避免掉落物砸傷。(因頭頸部最為脆弱)。 2. 室內:應盡量在桌下趴下(雙肘貼地,雙腳貼地),並以雙手緊握住桌腳。  趴下 Drop  掩護 Cover  穩住 Hold on 圖示來源:教育部 3. 室外:應保護頭頸部,避開可能的掉落物。
階段三：地震稍歇 (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	1. 地震稍歇後,盡速疏散,並檢查逃生出口及動線。 2.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判斷緊急疏散方式。 3. 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離開場所時再予以關閉電源)。 4. 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 5. 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5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	1. 以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2. 特殊需求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避難引導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 3. 不推、不跑、不語,在避難引導人員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 4. 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集合地點在空曠場所時,不需再用物品護頭)。 5. 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 6. 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
備註： 1.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9月21日上午9時21分,至少完成階段二演練流程。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得依在地學校需求,自行規劃於9月份進行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 2. 各公立大專校院及幼兒園於9月份自行訂定演練日期,完成三階段演練流程。 3. 如遇雨天,請攜帶雨具,進行疏散演練。 4. 請老師以5分鐘時間依附件2資料敘明地震避難原則。 5. 幼兒園欲接收地震警報請參考附件4「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接收模式」。		



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

參考資料來源：內政部、教育部

情境：搖晃劇烈、站立不穩，行動困難，幾乎所有學生會感到驚嚇、恐慌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移位、搖晃，甚或翻倒。

一、學生在教室或其他室內（如圖書館、社團教室、福利社、餐廳等）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就地避難的最重要原則就是先快速判斷是否有掉落物及倒塌物品，進而優先保護頭頸部及身體。避難地點例如：

- (1) 桌子或堅固的物品下方（桌子物件若可能造成傷害則不宜，例如：玻璃桌面）
- (2) 牆角，要確認上方懸掛物品是否可能墜落、是否有玻璃窗可能爆裂等危險狀況。

2. 避免選擇之地點：

- (1) 玻璃窗旁。
- (2) 電燈、吊扇、投影機等易墜落物之下方。
- (3) 經固定的書櫃、掃地櫃、電視、蒸便當箱、冰箱或飲水機旁或貨物櫃旁(下)。
- (4) 黑板、公布欄下。

3. 遵循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趴下、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若使用輪椅、助行器輔具者，應以鎖住、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

4. 躲在桌下時，應盡可能趴下，壓低頭部，優先保護頭頸部，且雙手握住桌腳以桌子掩護，並穩住身體及桌子。到任何空間都要養成習慣，快速瀏覽地震發生時可能的保護屏障，避免電燈、吊扇或天花板、水泥碎片等掉落造成傷害。

（二）地震稍歇時，應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疏散路線，快速疏散。注意事項如下：

1. 應依規劃路線疏散。疏散時可用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例如：較輕的書包、軟墊、墊板反折形成緩衝等)；若學生行走仍需要牽手或老師引導，則建議可用頭套或頭盔等輔助器材。

2. 災時需冷靜應變，才能有效疏散，遵守「三不原則」：不推、不跑、不語。大聲喧嘩、跑步，易引起慌亂、推擠，因而造成意外。若學生面對突發事件有所恐懼或慌張，因而有放聲大哭或突然言語不止等壓力行為，老師仍應盡可能引導學生疏散。

3. 避難疏散路線規劃，應避開修建中或老舊建物或走廊，並考量學生同時疏散流量，務必使疏散動線順暢；另外，要特別留意低年級及殊需求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等）之避難疏散需求。

(三)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二、學生在室外：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在走廊時，應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窗戶玻璃爆裂等狀況，盡可能就地趴下保護頭頸部；地震稍歇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安全地點。

2. 在操場時，應避開籃球架、足球門、大型喬木等可能傾倒之物品。若已無墜落物之疑慮，則以就地等待為原則。

3. 千萬不要觸碰掉落的電線。

(二)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特別注意事項：

(一)低年級學生、特教班或資源班學生應由專人引導或由鄰近老師負責帶領；特殊教育學校得視需求規劃等待救援點。

(二)在實驗室、實驗工廠或廚房，應立即保護頭頸部，遠離火源或化學藥品，尋找安全的掩護位置，並依地震避難掩護要領就地避難，俟地震稍歇後關閉火源、電源，進行疏散避難。如果正在火源、電源旁，應順手關閉火源或電源，再行就地避難；如果不在順手範圍，應先就地避難，優先保護自身安全。

(三)如在大型體育館、演講廳或視聽教室，應先注意是否有掉落物，於座位就地掩蔽並保護頭頸部，搖晃停止後再行疏散。

(四)在建築物內需以具備緩衝效果之物品保護頭頸部；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若已無墜落致傷之可能，則不需再特別掩護。

(五)地震大力搖晃時，移動可能導致跌倒，毋須特別前往開門與關閉燈具電源；地震稍歇且啟動疏散時，應記得關閉使用中之電源。



附件 6 地震避難疏散避難演練訪視檢核表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地震避難(疏散)演練訪視檢核表					
項次	檢核項目	所見情形	辦理情形	避難演練 (100%)	完整演練 (100%)
1	演練計畫及腳本，是否陳校長核定？(請註明核定日期)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10 分 5 分 0 分	10 分 5 分 0 分
2	中央氣象署「地震速報系統」，是否正常介接校內廣播器？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15 分 5 分 0 分	10 分 5 分 0 分
3	是否落實於地震搖晃當中「勿要求」學生開門與關閉電源(應於地震稍歇且進行疏散時，才能實施上述 2 項動作)？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10 分 5 分 0 分	5 分 3 分 0 分
4	地震發布時，老師就地掩蔽動作(趴下、掩護、穩住)，是否確實？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10 分 5 分 0 分	5 分 3 分 0 分
5	地震發布時，學生就地掩蔽動作(趴下、掩護、穩住)，是否確實？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15 分 5 分 0 分	10 分 5 分 0 分
6	身障學生及資源班學生，是否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5 分 3 分 0 分
7	疏散避難時，是否依「校園防災地圖」疏散避難路線實施並排除易造成危險之因素？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5 分 3 分 0 分
8	學生疏散避難時，是否遵循不推、不語、不跑之原則？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5 分 3 分 0 分
9	老師疏散避難時，是否以隨手可得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5 分 3 分 0 分
10	學生疏散避難時，是否以隨手可得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5 分 3 分 0 分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地震避難(疏散)演練訪視檢核表

項次	檢核項目	所見情形	辦理情形	避難演練 (100%)	完整演練 (100%)
11	各班任課老師於避難疏散集結點，是否儘速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5 分 3 分 0 分
12	緊急應變編組表，是否依規定訂定？各組人員，是否穿戴足供識別之裝備服裝？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5 分 3 分 0 分
13	校內災害應變器材(如個人防護、通訊器材、醫療器材、警報系統等)，是否納入演練時機充分運用？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5 分 3 分 0 分
14	「校園防災地圖」是否每學年定期檢視內容，已更新為115學年度之地圖。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10 分 5 分 0 分	5 分 3 分 0 分
15	檢視防災避難包中物品是否仍在有效期限內？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10 分 5 分 0 分	5 分 3 分 0 分
16	抽問學生對「家庭防災卡」填寫內容，是否熟悉？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10 分 5 分 0 分	5 分 3 分 0 分
17	「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國家防災日海報」、「學校防災地圖」、「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等資訊，是否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		☐ 完 成 ☐ 部分未落實 ☐ 未完成	10 分 5 分 0 分	5 分 3 分 0 分
總 計			分		

備考：

本次訪視所見情形將由訪視委員詳實記載優缺點，並於訪視完後由本局彙整函發各校作為參考改進依據。

附件~7 複合式災害避難演練實施計畫時程管制表

臺北市府教育局115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地震避難掩護疏散演練實施計畫時程管制表				
項次	工作項目	完成日期	辦理情形	備考
1	填報教育局 <u>二代表單系統</u> 地震避難掩護疏散演練日期、時間、主持人、參加人數及國家防災日演練項目。	8月21日前	完 成 ☐ 未完成 ☐	
2	完成演練計畫及演練腳本陳校長核定。	8月26日前	完 成 ☐ 未完成 ☐	
3	召開校內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工作會議	8月28日前	完 成 ☐ 未完成 ☐	
4	完成各項演練器材及設施檢視及整備	8月28日前	完 成 ☐ 未完成 ☐	
5	完成強震即時警報收訊狀況檢測及警報系統介接廣播器發佈測試。	8月28日前	完 成 ☐ 未完成 ☐	
6	「校園疏散避難地圖」、「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國家防災日海報」，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	8月31日前	完 成 ☐ 未完成 ☐	
7	利用集會加強演練計畫、程序、要領之宣導並公布於學校網頁，安排班級辦理示範觀摩，完成校內教職員先期兵棋推演。	9月14日前	完 成 ☐ 未完成 ☐	
8	115年9月14日上午9時21分配合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進行測試作業。(錄影及接收截圖畫面)	9月14日	完 成 ☐ 未完成 ☐	
9	115年9月18日前播放教育部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導影片(https://disaster.moe.edu.tw/)，及本局「地震避難趴演穩影片」(https://dpe.tp.edu.tw)以提升各校防災知識及觀念。	9月18日前	完 成 ☐ 未完成 ☐	

10	115年9月21日上午9時21分辦理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照片及錄影)	9月21日	完 成 ☐ 未完成 ☐	
11	於9月份擇一日進行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俾使全校師生熟悉真實地震發生時之應處作為。(照片及錄影)	9月30日前	完 成 ☐ 未完成 ☐	
12	至「臺北市防災教育資訊網」(https://dpe.tp.edu.tw) 完成防災成果填報。	116年 4月30日前	完 成 ☐ 未完成 ☐	115學年度 需填報之學 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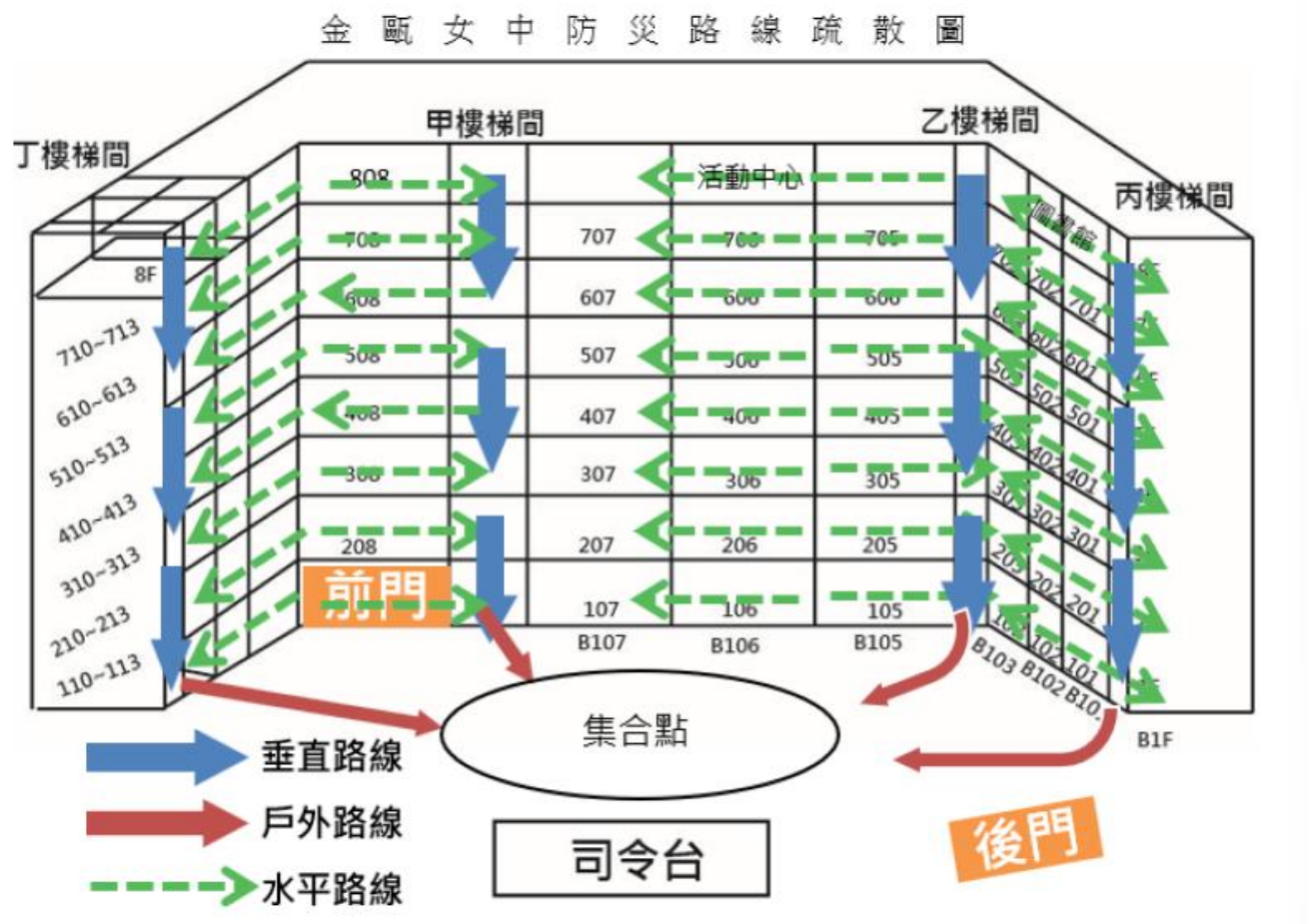
附件 8 人員分組表

金甌女中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分組表							
編組及負責人員	姓名	組 員 姓 名					
指揮官 校長	田桂華						
發言人	廖憶華						
搶救組	羅筱雯	陳亭妤	華美貞	王鈺娛	凌倫民	許盛家	鄭銘奇
學務處	共 10 人	薛秀芳	宋坤澤	馬宗齊			
通報組	藍怡嬭	陳怡靜	江乙岑	葉昌吉	朱映蓉		
人事室、學務處	共 5 人						
避難引導組	宋時豪	洪萌璞	宋志雄	蔣桂英	羅運瑛	洪習樵	曾淑芬
教務處、各班導師	共 35 人	郭蔚芬	陳珍妃	許秀鳳	徐國鈞	李岱芳	張慧英
兼任老師		李綉燕	彭歆貽	黃琬凌	苑嘉寧	施怡君	陳惠慈
		張瓊文	鄭炎秋	許國章	簡玉娟	王愛惠	陳怡伶
		彭琪惠	陳佳慧	劉雲奇	盧紅芬	朱素娟	陳逸雯
		黃竹睿	徐千惠	沈聖雄	林雯萱		
安全防護組	李光玉	林耿立	汪淑琦	李中天	孫國芬	林永銘	劉鎮南
總務處、警衛、技佐	共 11 人	梁景萍	蔡孟蓓	蘇炳澤	賴明佳		
緊急救護組	葉貞枏	賴彥富	梁景莉	劉芸珮	丁淑君	廖宥盈	林湘桂
保健室、輔導室	共 11 人	張倖嘗	周佩雯	袁莓春	張少甫		
總共 74 人				日期：	2026/9/3		

附件 8-1 任務分工表

組別	任務分工
指揮官	負責災害疏散小組召集，指揮督導校園安全事件處理之全盤事宜。
發言人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司儀	演練過程情境之廣播。
搶救組	1. 受災學校教職員生之搶救及搜救。 2.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3. 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學校教職員生。
通報組	1. 通報縣市教育主管單位(教育局處)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等負責通報各組執行情況。 2.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資源與狀況發展的資訊。 3. 通報地方救災、治安、醫療等單位，並請求支援。 4. 負責清點全校人數。
避難引導組	1. 負責全校學生疏散地點(操場)位置的確認及秩序維護。 2. 負責督導 1-9 樓上課班級避難演練及學生疏散動作。 3. 負責督導 B1-B2 班級避難演練及學生疏散動作。 4. 負責清點各班班級人數。 5. 負責幼兒園師生至疏散地點(操場)位置的確認及秩序維護。 6. 負責清點幼兒園師生人數
安全防護組	1. 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水。 2. 各項救災物資之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 3. 協助設置警戒標誌及交通管制。 4. 協助設置警戒標誌及交通管制。 5. 防救災設施操作。 6. 負責指揮工程搶救組成員。 7. 負責巡視操場周邊及 1-9 樓建築物及確定人員清空狀況。 8. 負責巡視 B1-B2 樓建築物及確定人員清空狀況。 9. 負責巡視建築物四周確定人員清空狀況。
緊急救護組	1. 提供醫療支援。 2. 視實際情況聯繫臺大醫院提供醫療支援。 3. 提供心理輔導。

附件 9~地震疏散路線圖及集合位置圖



川 堂		學務處		106	105
				多三貳	普三愛
多一貳	商一壹			多三壹	普三仁
多觀一壹	普一愛			日三貳	幼兒園
日一貳	普一仁	商觀二壹	多二壹	日觀三壹	幼兒園
英一貳	普一孝	日二壹	普二孝	商三壹	普三孝
英日一壹	普一忠	英二壹	普二忠	英三壹	普三忠

司令(升旗)台

金甌女中115學年度全校防災集合位置圖

- 注意事項:
- 一、集合時以普二忠、普二孝、多二壹排頭(含班長)為中央伍，全體插手擺頭向中央伍看齊。
 - 二、請各班導師確實點名，並通報人數。
 - 三、排面中央伍班級應盡快就位，以利其他班級看齊。

附件十 地震演練情境應變

災害初期 應變階段 復原	演練進程	狀況內容	演練情境說明
	災害發生	就地掩護，保護頭頸部，採取「趴下、掩護、穩住」動作。	
	避難疏散及應變啟動	✓ 全校疏散撤離到集結點 ✓ 啟動災害應變組織	● 指揮官裁示全校疏散，全校師生依校園防災地圖路線疏散至集合地點。 ● 指揮官指派緊急應變小組任務。
	災情掌握與清查	✓ 人員安全清查 ✓ 校舍外觀及內部建物檢查 ✓ 建築物損壞評估分級及損壞預測	● 須確實清點全校教職人員、技工、廚工、施工人員及學生等安全清查，掌握師生受災狀況。 ● 依建築物的外牆、梁柱、樓板、樓梯及隔間牆等受損情形進行檢查，並評估分級及損壞預測。
	緊急搜救與傷患救助	✓ 判斷是否進入建築物搜救 ✓ 評估救援風險與盤點救援資源 ✓ 師生搜索及救援	● 依據建築物損壞評估分級結果，判斷是否可進入建築物搜救。 ● 如果可以進入搜救，須盤點救援資源、風險及優先順序，並做出決策。 ● 師生救援若傷勢嚴重時，應通報 119。如果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考量自行送醫，應先聯絡附近醫院，並以電話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進行後送相關事宜。 ● 如果不能進入搜救，須通報 119 請求支援。
	啟動學生安置作為	✓ 停班停課評估 ✓ 家長聯繫	● 依建築物受損情形及電力設置，評估是否停班停課，以及停班停課天數。 ● 如果須停班停課，應通知家長領回並設置臨時收容，以及安排人員陪同至家長領回。 ● 設置臨時收容空間時，須盤點學校的水、食物及發電機等物資，若有不足應通報地方災害應變中心，或請求外部單位支援。
	通報	✓ 通報校安中心、災害應變中心	● 統整人員及建築物災情，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
	災後復原	✓ 制定復課計畫 ✓ 建築物維修	● 復課計畫須思考原地復課或異地復課的規劃，如為異地復課，應先與家長溝通協調。 ● 請技師或建築師評估建築物的維修與期程。

附件十一

115 學年度(單數學年度) 防災教育成果填報學校一覽表			
學 層	學 校	學 層	學 校
高中	私立奎山實中	國中	大安國中
高中	西松高中	國中	北政國中
高中	北市大附中	國中	興雅國中
高中	私立協和祐德高中	國中	雙園國中
高中	私立開南高中	國中	格致國中
高中	永春高中	國中	士林國中
高中	私立育達高中	國中	北投國中
高中	私立華興中學	國中	永吉國中
高中	數位實驗高中	國中	中山國中
高中	私立幼華高中	國中	介壽國中
高中	私立南華高中	國中	蘭州國中
高中	萬芳高中	國中	五常國中
高中	私立延平高中	國中	螢橋國中
高中	私立金甌女中	國中	民權國中
高中	芳和實中	國中	蘭雅國中
高中	私立大同高中	國中	懷生國中
高中	中山女中	國中	民族實驗國中
高中	私立新民高中	國中	龍門國中
高中	建國中學	國中	弘道國中
高中	南港高中	國中	中正國中
高中	私立達人女中	國中	國立政大附中
高中	內湖高中	國中	木柵國中
高中	私立志仁高中	國中	實踐國中
高中	明倫高中	國中	桃源國中
高中	私立景文高中	國中	石牌國中
高中	景美女中	國中	明湖國中
高職	私立開平餐飲	國小	文化國小
高職	私立稻江護家	國小	敦化國小
高職	松山工農	國小	興雅國小
高職	私立喬治高職	國小	雨聲國小
高職	內湖高工	國小	溪口國小
高職	私立華岡藝校	國小	武功國小
高職	私立惇敘工商	國小	志清國小
國中	內湖國中	國小	景興國小
國中	新興國中	國小	木柵國小
國中	關渡國中	國小	永建國小